

都市計劃審核小組第六十三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四四年二月廿五日上午

二、地點：南陽街建設廳招待所

三、討論事項：

1、國防部凌參謀德柏意見：

(一) 內埔可作爲屏東市人口疏建區似有實施都市計劃之必要。

(二) 沿河兩岸應保留相當綠地以利防空防火。

(三) 連外幹道如臺萬舟等處者最少應有廿公尺之寬度以利軍事運輸。

(四) 從屏東至潮州之幹道通過市中心區應在西端另闢繞過路以利支援。

(五) 環繞市區之道路似可拓寬爲二十公尺以便市區被炸後不致妨礙各方面的聯絡及運輸。

2、教育部馮委員國光意見：

(一) 內埔一國校預定地雖有三處但現已成立的僅一校而學生人數多達一千六百名以上超過多管理及學生就讀均感覺不便空襲時疏散亦甚不易應積極將另一處預定國校早日建造成立將學生分散在各校。

(二) 同意李工程司意見廢止在計劃之路網重新劃定。

3、經濟部幹參事純一意見：

(一) 內埔爲農村都市適於疏散地區惟省道直穿市中心在再發展時希望向東南部興建西北

留為農地區藉免交通煩擾。

- (二) 內埔都市計劃藍圖除幹路外路網彎曲且多不能通行之道路似應通過計劃範圍重新計劃呈核。

4、鄧委員裕坤意見：

- (一) 地方部份人士請求撤銷都市計劃理由既欠妥當應不予考慮。
- (二) 原計劃圖之道路如此彎曲細密既非遷就現有建築事實亦不依照地形似應重加修正。
- (三) 對於本計劃藍圖之處理個人認為可將範圍及道路已實施建築部份通過內部網另行計劃呈核。

5、盧委員毓駿意見（另附）

決議：

- (一) 內埔鄉都市計劃範圍及主要交通道路計劃尚屬可行。
- (二) 次要道路網設計過份迂曲繁密所佔土地面積甚多不合土地經濟利用之原則又藍圖「政一」既與市場毗連并面臨交通廣場「市二」設於「公二」內均不妥當。
- (三) 自屏東達潮州公路穿越市中心區應改經市區西側俾策交通安全。
- (四) 內埔鄉都市計劃發還希速遵照上列二、三各項意見加以修正後呈請核定。